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SANGUARD AUTOMOBILE INSURANCE CO.,LTD.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一五年三月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录

一、 公司简介	4
二、 财务会计信息	5
三、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44
四、 产品经营信息	50
五、 偿付能力信息	51
六、 其他信息	51

正文：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中文）：	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Sanguard Automobil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注册资本：	10.00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态大街 3688 号
成立时间：	二〇一二年六月十五日
法定代表人：	张影
董事会秘书：	吴赓宇
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4000800900
经营区域：	吉林、山东、青岛
经营范围：	各种机动车辆保险业务；与机动车辆保险有关的其他 财产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 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 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1,136,584.48	512,397,338.83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1,078,117.34	60,700,062.90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007,100.00	45,402,252.50
应收利息	68,984,561.43	35,886,621.11
应收保费	1,979,363.16	304,539.91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收分保账款	14,185,067.88	22,791,362.24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54,094.06	8,494,881.4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7,201,956.29	35,536,272.82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保户质押贷款		
定期存款	430,000,000.00	33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38,037.36	6,125,722.99
无形资产	9,823,913.86	8,938,852.54
独立账户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41,838,944.03	28,705,689.12
资产合计	1,362,127,739.89	1,195,283,59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预收保费	14,112,506.90	23,093,201.4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047,162.19	850,827.58
应付分保账款	17,837,154.50	15,220,260.60
应付职工薪酬	219,216.62	139,348.05
应交税费	12,853,674.03	6,143,963.06
应付赔付款	770,642.65	1,357,545.86
应付保单红利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9,396,919.17	52,113,343.31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9,860,524.42	93,755,267.19
寿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独立账户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1,362,962.44	506,979,294.69
负债合计	348,460,762.92	699,653,051.7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366,697.70	
一般风险准备	1,366,697.70	
未分配利润	10,933,581.57	-4,369,455.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3,666,976.97	495,630,544.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2,127,739.89	1,195,283,596.38

说明 1：下设子公司的公司应披露集团合并口径和本公司口径两种口径的财务报表，下同。

说明 2：“报告期期末余额”和“报告期期初余额”应填写财务报表具体时间，如“2014 年 12 月 31 日”。

2.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已赚保费	203,299,605.56	103,382,023.16
保险业务收入	312,806,579.92	195,833,872.26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72,770.32	237,984.37
减：分出保费	73,782,611.14	55,870,834.42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5,724,363.22	36,581,014.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78,456.67	27,939,76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10,144,943.37	9,328,167.67
营业收入合计	265,523,005.60	140,649,955.69
二、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119,744,443.14	67,482,718.80
减：摊回赔付支出	17,503,576.87	19,914,595.8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06,105,257.23	78,515,369.3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41,665,683.47	26,168,960.64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364,116.25	76,559.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021,629.42	11,500,426.6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803,583.27	9,697,743.78
业务及管理费	52,162,456.58	36,284,278.98
减：摊回分保费用	25,915,455.82	16,114,487.77
其他业务成本	69,161.73	4,094.16
资产减值损失		
营业支出合计	234,185,931.46	141,363,146.48
三、营业利润	31,337,074.14	-713,190.79
加：营业外收入	348,393.77	3,555,404.5
减：营业外支出	130,133.28	129,127.81
四、利润总额	31,555,334.63	2,713,085.90
减：所得税	13,518,902.28	4,826,202.18
五、净利润	18,036,432.35	-2,113,116.2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036,432.35	-2,113,116.28

说明：“本年度”和“上年度”应填写财务报表具体时间，如“2014年”，下同。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306,313,512.59	211,659,824.6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18,621,682.74	-33,933,525.8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88,436.99	12,301,787.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180,266.84	190,028,086.4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23,715,499.88	71,571,711.9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675,288.64	8,904,267.63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859,150.45	21,380,755.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02,983.43	12,033,19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3,331.35	12,952,10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136,253.75	126,842,038.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44,013.09	63,186,047.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79,217,439.53	895,915,542.3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1,126.1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217,439.53	896,506,668.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6,228,016.95	936,863,572.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96,668.02	15,428,450.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424,684.97	952,296,52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207,245.44	-55,789,85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522.00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22.00	1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522.00	499,9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501,260,754.35	507,296,193.1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2,397,338.83	5,101,145.6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6,584.48	512,397,338.83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4,369,455.38	495,630,544.6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500,000,000.00		1,366,697.70	1,366,697.70	15,303,036.95	518,036,432.35
（一）净利润					18,036,432.35	18,036,432.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			1,366,697.70	1,366,697.70	-2,733,395.4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三、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366,697.70	1,366,697.70	10,933,581.57	1,013,666,976.97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余额	500,000,000.00				-2,256,339.10	497,743,660.9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13,116.28	-2,113,116.28
（一）净利润					-2,113,116.28	-2,113,116.2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三、年末余额	500,000,000.00				-4,369,455.38	495,630,544.62

（二）财务报表附注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

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保费、应收利息、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

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押金及备用金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个别认定

a.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款项(除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	0	0
7-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b.组合 2，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款项（除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	0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0	0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存出保证金

根据《保险法》规定，本公司按照注册资本总额的 20%提取保证金，并存入符合中国保监会规定的银行，除本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作其他用途。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3	4.85	直线法
运输工具	4 年	2	24.50	直线法
电子设备	3 年	0	33.33	直线法
办公设备	5 年	3	19.40	直线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

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3“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职场装修费	直线法	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摊销
技术咨询费	直线法	按照合同约定期限摊销

13、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4、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共同制定的 2008 年第 2 号令《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要求，按财产保险保费收入 0.8%的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当本公司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总资产的 6%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5、 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公司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如果本公司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公司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应按下列情况对保险混合合同进行分拆处理：

（1）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2）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整个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

16、 再保险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1）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公司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对于确定为

再保险合同的分出业务，在确认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将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公司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2）分入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年度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文件有关规定在保单初始确认日对保单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对测试结果进行复核。保单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按照原保险合同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其他相关的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重大保险风险的测试方法

（1）原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按照险种大类进行分组，原保险合同分为下列 8 大险种：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工程险、责任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保证险、其他等。

本公司对分组后的原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风险转移是否重大进行判断。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我们根据保险合同的条款内容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我们通过计算原保险保单风险比例来判断，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单存续期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text{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text{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公司支付的金额})^{-1}} \times 100\%$$

本公司经营的非寿险保单都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本公司所有非寿险保单均判定为保险合同。

(2) 再保险合同的测试方法

本公司对每个再保险合同单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根据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对再保险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进行判断，风险转移是否重大根据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判断，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计算公式为：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frac{\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 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险合同均为非寿险的比例分入（分出）合同，显而易见地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条件，并且具有商业实质，因此本会计年度直接将非寿险再保保单判定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与再保险的分入（分出）公司互相通报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

18、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本公司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包括保险公司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准备金，以及为保险期间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保险合同项下尚未到期终止的保险责任而提取的长期责任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公司为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并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保险公司尚未结案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为保险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向保险公司提出索赔的赔案而提取的准备金。理赔费

用准备金是指为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费用而提取的准备金。其中为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专家费、律师费、损失检验费等而提取的为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为非直接发生于具体赔案的费用而提取的为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2）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方法、计量单元及其确定方法

A、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及有关文件要求，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了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计量我们首先预测保单未生效部分净现金流，即预测将来赔款支出和维持费用之和扣除未来现金流入，再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然后把附加边际后的现金流与扣除获取成本后的保单未赚保费比较，取较大者作为计量结果。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计量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然后根据风险大小附加风险边际作为计量结果。本公司使用逐案估计法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损失率法、链梯法、B-F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计提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B.计量单元及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根据准备金评估的有关要求，按照谨慎评估的原则，在评估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时，业务单元分为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工程保险、责任保险、保证保险、机动车辆法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机动车辆车体损失保险、机动车辆其他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其他类保险等大类。在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评估时以险种为单位进行计量。

（3）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金额的组成内容和计量方法

A.组成内容：

未来净现金流出应当是保险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包括赔款及退保、理赔费用、保单维护费用。未来现金流入主要指未来的保费收入，未来的追偿款收入及损余物资作为赔付的减项进行考虑。

B.计量方法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预测未来现金流出金额包括赔付现金流、保单维持费用。现金流入为未来的保费收入及其他收入。未来赔付现金流按照预期赔付率确定，未来保单维持费用按照经验保单维持费用率确定。

预期现金流出=未赚保费*（预期赔付率+保单维持费用率）

预期现金流入=未来保费收入及其他收入

未决赔款准备金的现金流利用链梯法、案均赔款法、准备金进展法、B-F法等其它合适的方法预测未来履行合同需要的赔款现金流。本公司使用逐案估计法计提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损失率法、链梯法、B-F法评估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已付赔款比率法计提间接理赔费用准备金。

预期未来现金流入和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4）保险合同准备金包含的边际的计量方法和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A.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公司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边际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对保险公司承担不确定性现金流的补偿；为首日不确认利润目的而存在的为剩余边际。本公司的非寿险业务主要为一年期，边际计入当期损益。

B.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未决赔款准备金的风险边际是对保险公司承担不确定性现金流的补偿。

（5）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及其来源，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以及不同假设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使用的重大假设包括：各险类的预期损失率（赔付率）、保单维持费用率和边际选定等。上述假设均以当前可获得的行业及公司内部经验数据为基础确定。各类假设相对独立。

（6）对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的不确定性事项及其影响程度，以及重大假设确定过程中如何考虑过去经验和当前情况，重大假设的敏感性分析

对本公司重大假设产生影响的的不确定性事项包括：因公司规模小，个别保险事故将导致重大假设的公司内部实际结果与行业经验差异较大等。公司确定有关重大假设时，以公司主要业务赔付经验情况为基础，同时考虑行业经验。

19、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 收入

（1）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对于财产险、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等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认保费收入。

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分保合同的约定计算确认。

（2）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

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

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

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1）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本公司在下列情况中认为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①交易发生在关联方之间，且无证据表明该关联方交易是在市场条件下进行的。②交易是被迫的。③交易价格所代表的计量单元不同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的计量单。④交易的市场不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

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本公司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且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应当按照其他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处理。如果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对此未作出明确规定的，本公司将该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3）层次划分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①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②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③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信用利差等。④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只

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公司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4)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还是其他综合收益等会计处理问题，由要求或允许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或披露的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规范，参见本附注四中其他部分相关内容。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之前，对于辞退福利，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2014 年修订）》后，辞退福利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9。本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年修订）》将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1)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特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同时规范了持有待售等项目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列报，并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规范了公允价值的计量和披露。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未对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产生重大影响，但将导致企业在财务报表附注中就公允价值信息作出更广泛的披露。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的规定进行披露。

2、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1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五、税项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计缴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1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13 年度，“本年”指 201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	-
其中：人民币	-	-
银行存款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其中：人民币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合计	11,136,584.48	512,397,338.8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其他-货币型基金	371,078,117.34	60,700,062.90
合计	371,078,117.34	60,700,062.90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证券	71,007,100.00	45,402,252.50
减：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71,007,100.00	45,402,252.50

4、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50,000,000.00	-
账面余额合计	50,00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净额	50,000,000.00	-
账面价值合计	50,000,000.00	-

5、应收保费

(1) 账龄结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6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552,127.33	-4,793.61

6个月至1年(含1年)	-	-
1年以上	-	-
合计	552,127.33	-4,793.61
减: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552,127.33	-4,793.61

(2)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保费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	1,427,235.83			309,333.52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合计	1,427,235.83			309,333.52		

(3) 按险种类别划分

险种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工程保险	9,925.65	-
机动车辆保险	-2,034.42	-5,630.99
货物运输保险	1,971,471.93	310,170.90
合计	-	-
减: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1,979,363.16	304,539.91

6、应收分保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185,067.88	22,791,362.24
合计	14,185,067.88	22,791,362.24
减: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合计	14,185,067.88	22,791,362.24

7、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54,094.06	8,494,881.4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77,201,956.29	35,536,272.82
合计	87,256,050.35	44,031,154.24

8、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333.66	106,115.56
应收利息-定期存款利息	50,501,799.99	27,563,799.99
应收利息-存出资本保证金	18,280,427.78	8,216,705.56
合计	68,984,561.43	35,886,621.11

9、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至1年(含1年)	-	-
1年至2年(含2年)	-	-
2年至3年(含3年)	430,000,000.00	-
3年以上		330,000,000.00
合计	430,000,000.00	330,000,000.00

10、 存出保证金

存放银行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汽车厂支行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支行	90,000,000.00	90,000,000.00
交通银行长春一汽支行	10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1、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103,148.28	1,763,979.80	-	10,867,128.08
其中：运输工具	1,466,926.20	1,089,706.00	-	2,556,632.20
电子设备	7,489,029.08	645,243.80	-	8,134,272.88
办公设备	147,193.00	29,030.00	-	176,223.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77,425.29	3,051,665.43	-	6,029,090.72
其中：运输工具	249,461.90	459,383.52	-	708,845.42
电子设备	2,707,764.95	2,563,726.47	-	5,271,491.42
办公设备	20,198.44	28,555.44	-	48,753.88
三、账面净值合计	6,125,722.99	—	—	4,838,037.36
其中：运输工具	1,217,464.30	—	—	1,847,786.78
电子设备	4,781,264.13	—	—	2,862,781.46
办公设备	126,994.56	—	—	127,469.1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6,125,722.99	—	—	4,838,037.36
其中：运输工具	1,217,464.30	—	—	1,847,786.78
电子设备	4,781,264.13	—	—	2,862,781.46
办公设备	126,994.56	—	—	127,469.12

12、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9,407,752.81	7,131,827.84	5,377,700.00	11,161,880.65
其中：软件	9,407,752.81	7,131,827.84	5,377,700.00	11,161,880.65
.....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68,900.27	1,137,951.53	268,885.01	1,337,966.79
其中：软件	468,900.27	1,137,951.53	268,885.01	1,337,966.79
.....		-	-	
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8,938,852.54	-	-	9,823,913.86
其中：软件	8,938,852.54	-	-	9,823,913.86

13、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2,280,000.00	7,983,991.85
其他应收款	32,609,460.59	13,095,235.93
其他流动资产	569,898.53	660,058.55
长期待摊费用	213,390.91	802,842.79
在建工程	6,163,560.00	6,163,560.00
损余物资	2,634.00	-
合计	41,838,944.03	28,705,689.12

(1) 应收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80,000.00	7,983,991.8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2,280,000.00	7,983,991.85

(2)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预付款项	207,510.67	116,174.05
预付赔款	361,587.86	473,958.50
低值易耗品	800.00	69,926.00
合计	569,898.53	660,058.55

(3)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09,460.59	1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2,609,460.59	100%	-	-

(续)

种类	年初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095,235.93	1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3,095,235.93	100%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8,992,832.63	100.00	-	10,809,373.00	100.00	-
其中：1-6个月	28,992,832.63	100.00		10,809,373.00	100.00	-
6个月到1年	-	-		-	-	-
1-2年(含2年)	-	-	-	-	-	-
2-3年(含3年)	-	-	-	-	-	-
合计	28,992,832.63	100.00	-	10,809,373.00	100.00	-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关联方	267,825.60			267,825.60		
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3,348,802.36			2,018,037.33		
合计	3,616,627.96			2,285,862.93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房屋租赁费	673,155.56	-
租入房屋装修费	129,687.23	142,557.57
电子设备运转费	-	70,833.34
合计	802,842.79	213,390.91

(5)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职场办公楼	6,163,560.00	-	-	-	6,163,560.00
合计	6,163,560.00	-	-	-	6,163,560.00

14、 预收保费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4,112,506.90	23,093,201.42
1年以上	-	-

合计	14,112,506.90	23,093,201.42
----	---------------	---------------

1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684,874.74	790,266.39
3-6个月	44,818.30	56,351.78
6-12个月	304,878.76	4,402.98
1年以上	12,590.39	-193.57
合计	2,047,162.19	850,827.58

16、 应付分保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7,837,154.50	15,220,260.60
合计	17,837,154.50	15,220,260.60

17、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456,686.64	22,456,686.64	-
二、职工福利费		1,054,995.69	1,054,995.69	-
其中：非货币性福利				
三、社会保险费		5,271,374.72	5,271,374.72	-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1,071,526.58	1,071,526.58	-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48,464.00	348,464.00	-
3.基本养老保险费		2,737,138.10	2,737,138.10	-
4.企业年金缴费		715,006.70	715,006.70	-
5.失业保险费		223,243.27	223,243.27	-
6.工伤保险费		73,563.06	73,563.06	-
7.生育保险费		102,433.01	102,433.01	-
四、住房公积金		1,623,873.60	1,623,873.6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9,293.05	785,984.10	706,060.53	219,216.62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七、其他	55.00		55.00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139,348.05	31,192,914.75	31,113,046.18	219,216.62

18、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营业税	525,362.71	16,090,739.19	15,678,795.47	937,306.43
企业所得税	4,001,647.77	13,518,902.28	7,481,046.33	10,039,50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75.38	1,126,351.78	1,097,515.71	65,611.45
个人所得税	389,803.57	2,363,194.82	1,773,087.63	979,910.76

教育费附加	15,760.88	482,722.17	470,363.86	28,119.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507.25	321,814.82	313,575.93	18,746.14
其他税费	1,164,105.50	13,828,674.04	14,208,303.20	784,476.34
合计	6,143,963.06	47,732,399.10	41,022,688.13	12,853,674.03

19、 应付赔付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70,642.65	1,357,545.86
1年以上		
合计	770,642.65	1,357,545.86

20、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化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①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2,113,343.31	89,396,919.17	-	-	52,113,343.31	52,113,343.31	89,396,919.17
原保险合同	52,105,967.69	89,279,655.54			52,105,967.69	52,105,967.69	89,279,655.54
再保险合同	7,375.62	117,263.63			7,375.62	7,375.62	117,263.63
②未决赔款准备金	93,755,267.19	199,860,524.42	93,755,267.19	-	-	-	199,860,524.42
原保险合同	93,716,719.28	199,348,909.80	93,716,719.28				199,348,909.80
再保险合同	38,547.91	511,614.64	38,547.91				511,614.64
合计	145,868,610.50	289,257,443.59	93,755,267.19	-	52,113,343.31	52,113,343.31	289,257,443.59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1年以下(含1年)	1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9,396,919.17	-	52,113,343.31	-
原保险合同	89,279,655.54		52,105,967.69	
再保险合同	117,263.63		7,375.62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9,860,524.42	-	93,755,267.19	-
原保险合同	199,348,909.80		93,716,719.28	
再保险合同	511,614.64		38,547.91	
合计	289,257,443.59	-	145,868,610.50	-

(3) 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8,409,612.26	41,098,290.78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14,062,539.74	45,096,927.07
理赔费用准备金	17,388,372.42	7,560,049.34
合计	199,860,524.42	93,755,267.19

21、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5,052.50	-
其他应付款	11,087,909.94	506,979,294.69
合计	11,362,962.44	506,979,294.69

(1) 其他负债账龄情况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362,962.44	506,962,709.64
1-2年(含2年)		16,585.05
合计	11,362,962.44	506,979,294.69

(2) 单项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性质或内容
北京联拓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29,930.50	融资租赁款
天津君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45,122.00	融资租赁款
合计	275,052.50	-

2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	-		100,000,000.00	10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17.5	87,500,000.00		175,000,000.00	17.5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17.5	87,500,000.00		175,000,000.00	17.5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17.5	87,500,000.00		175,000,000.00	17.5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87,500,000.00	17.5	87,500,000.00		175,000,000.00	17.5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11,250,000.00	2.25	11,250,000.00		22,500,000.00	2.25
辽宁惠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1,250,000.00	2.25	11,250,000.00		22,500,000.00	2.25
北京联拓奥通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00	2.25	11,250,000.00		22,500,000.00	2.25
唐山市冀东物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00	2.25	11,250,000.00		22,500,000.00	2.25
吉林亿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	5,000,000.00		10,000,000.00	1
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
合计	500,000,000.00	100	500,000,000.00	-	1,000,000,000.00	100

注：本年发生的实收资本变动已经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3）第 110ZC0195 号验资报告。

23、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金	-	1,366,697.70	-	1,366,697.70	净利润 10%计提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
合计	-	1,366,697.70	-	1,366,697.70	-

24、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一般风险准备	-	1,366,697.70	-	1,366,697.70	按净利润 10%计提
合计	-	1,366,697.70	-	1,366,697.70	-

2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期期末余额	-4,369,455.38	-2,256,339.10
上交母公司利润	-	-
本年年初余额	-4,369,455.38	-2,256,339.10
本年增加额	18,036,432.35	-2,113,116.2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8,036,432.35	-2,113,116.28
其他调整因素	-	-
本年减少额	2,733,395.40	-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附注七、24）	1,366,697.70	-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附注七、25）	1,366,697.70	-
本年年末余额	10,933,581.57	-4,369,455.38

26、 保险业务收入

（1） 按保险合同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311,733,809.60	195,595,887.89
再保险合同	1,072,770.32	237,984.37
合计	312,806,579.92	195,833,872.26

（2） 按险种划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财产保险	54,878,133.24	43,172,330.58
家庭财产保险	485.00	-
信用保险	15,082,268.90	18,651,634.45
保证保险	111,409.19	79,200.00
工程保险	2,939,289.31	114,478.00
责任保险	1,782,554.23	873,551.50
机动车辆保险	151,345,599.27	88,238,835.96
货物运输保险	84,070,626.15	44,299,302.87
意外伤害保险	2,475,804.63	404,538.90
短期健康保险	120,410.00	-

合计	312,806,579.92	195,833,872.26
----	----------------	----------------

27、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99,469.33	3,034,059.7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投资收益	-	323,598.37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03,546.34	-
定期存款利息	22,938,000.00	18,576,541.68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	10,063,722.22	5,524,000.00
其他	573,718.78	481,565.07
合计	52,078,456.67	27,939,764.86

28、 其他业务收入和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① 其他业务收入	10,144,943.37	9,328,167.67
其中：利息收入	645,125.95	350,397.82
业务代办手续费	-	10,174.15
出单费收入	9,499,817.42	8,967,595.70
② 其他业务成本	69,161.73	4,094.16
其中：手续费	-	-
其他	69,161.73	4,094.16

29、 赔付支出

(1) 赔付支付按合同支付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付支出	119,744,443.14	67,482,718.80
其中：原保险合同	119,704,709.22	67,479,539.10
再保险合同	39,733.89	3,179.70
摊回赔付支出	17,503,576.87	19,914,595.89
合计	102,240,866.27	47,568,122.91

(2) 赔付支出按内容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赔款支出	102,240,866.27	47,568,122.91
合计	102,240,866.27	47,568,122.91

3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 按保险合同列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106,105,257.23	78,515,369.32
原保险合同	105,673,364.74	78,476,821.41
再保险合同	431,892.49	38,547.91
减：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41,665,683.47	26,168,960.64

合计	64,439,573.76	52,346,408.68
----	---------------	---------------

(2) 按构成内容列示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7,287,000.80	32,220,370.93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8,566,032.46	39,784,292.41
理赔费用准备金	9,820,331.48	6,472,158.07
合计	105,673,364.74	78,476,821.41

31、 分保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分保费用	364,116.25	76,559.13
合计	364,116.25	76,559.13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16,090,739.25	10,268,237.17
城维税	1,126,352.20	718,777.00
教育费附加	482,722.55	308,047.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1,815.42	205,365.03
其他	-	-
合计	18,021,629.42	11,500,426.61

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803,583.27	9,697,743.78

34、 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人员费用	28,946,887.21	19,147,755.45
房屋设备使用费	5,893,398.20	7,286,719.85
无形资产摊销	1,137,951.53	689,971.18
业务宣传费	1,615,990.82	1,617,837.46
业务招待费	42,799.10	205,732.40
开办费	675,563.83	448,637.38
邮电费	437,597.12	249,203.61
水电费	118,799.98	48,975.50
印刷费	208,649.03	331,463.05
差旅费	603,307.10	654,701.95
会议费	29,968.70	657,605.00
培训费	1,600.00	38,313.00
外事费	0.00	13,372.00
公杂费	319,895.67	361,438.83
低值易耗品摊销	697,414.00	1,015,673.54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险保障基金	2,493,870.38	1,564,767.20
印花税	569,704.64	204,934.01
中介费用	5,818,422.05	685,755.30
投资业务费用	18,000.00	10,800.00
其他费用	2,532,637.22	1,050,622.27
合计	52,162,456.58	36,284,278.98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	3,500,000.00
罚款收入	2,000.00	-
违约赔偿收入		250.00
其他	346,393.77	55,154.50
合计	348,393.77	3,555,404.50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对外捐赠	97,522.00	100,000.00
罚款支出	-	-
防洪基金	22,363.69	-
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8,891.01	-
其他支出	1,356.58	29,127.81
合计	130,133.28	129,127.81

37、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518,902.28	4,826,202.18
递延所得税调整	-	-
其他	-	-
合计	13,518,902.28	4,826,202.18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按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036,432.35	-2,113,116.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1,665.43	2,393,500.12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1,137,951.53	689,971.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5,757.08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78,456.67	-27,939,764.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701,995.29	-60,753,766.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532,658.66	150,909,224.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44,013.09	63,186,047.55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2,397,338.83	5,101,145.6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260,754.35	507,296,193.16

（2） 现金等价物有关信息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① 现金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现金等价物	-	-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②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36,584.48	512,397,338.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三） 审计报告的主要审计意见

1.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的注册会计师

张富根、彭军

3. 主要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 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控制部统筹协调、审计监察部监督检查、业务单位负首要职责的分工明确、路线清晰、相互协作、高效执行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董事会有关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工作的协调和议事机构，根据董事会授权和《鑫安保险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由三名不在管理层任职的董事组成，具备与委员会职责相适应的财务、审计或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熟悉公司业务和管理流程、对内部控制具备足够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够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

公司风险控制部作为风险管理的归口管理部门，负责统筹组织建设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作为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部门，负责建立本职能部门或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子系统。风险控制部与各职能、业务单位共同搭建起覆盖公司全业务流程和全机构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围绕经营目标，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用先进的风险管理工具、方法和手段，持续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和控制，以此支持公司的业务决策，努力实现适当风险水平下的效益最大化。

（二）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1. 风险管理的目标

公司坚持风险管理水平与业务发展阶段相匹配，建立有效支撑公司经营的风险管理体系，培育有利于公司稳健发展与可持续经营的风险管理能力，实现防范和化解各类经营风险的风险管理目标。

2. 风险管理的原则

全面管理与重点监控相统一的原则。建立覆盖公司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能够对风险进行持续监控、定期评估和准确预警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有针对性地实施重点风险监控，及时发现、防范和化解对公司经营有重要影响的风险。

独立集中与分工协作相统一的原则。建立全面评估和集中管理风险的机制，保证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强化业务单位的风险管理主体职责，在保证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与业务单位分工明确、密切协作的基础上，使业务发展与风险管理平行推进，实现对风险的过程控制。

充分有效与成本控制相统一的原则。建立与公司自身经营目标、业务规模、资本实力、管理能力和风险状况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同时，合理权衡风险管理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合理配置风险管理资源，实现适当成本下的有效风险管理。

3. 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

公司本着“合规经营、风险可控”的经营理念，倡导“诚信、稳健、高效、创新”的企业文化，引导员工建立主动合规的风险防控意

识，明确风险控制不仅仅是风控合规部门的职责，更是全体员工共同的责任，通过公司自上而下的全面落实公司各项风险管理政策，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根据保险业务特点和优化资源配置的内在需求，按照控制风险、提升服务、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原则，建立了事前、事中、事后三道防线的风险管理体系，对业务环节和经营管理进行持续性的全方位、全过程监督控制。事前控制方面，合规管理是事前控制的重要手段，法律合规部根据法律法规等外部监管文件，建立对产品、制度、业务、流程、合同的合规审核机制，参与新业务、新产品、新制度及新流程的研发、讨论，提供法律合规咨询，进行合规审核，有效监督业务部门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开展业务，发挥事前监督的职能。

事中控制方面，公司开展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工作，通过建立并运行风险识别、评估、监测与报告机制，加强对业务和管理的过程控制。同时，公司开发的各业务管理系统中都进行相应的系统控制功能设置，通过建立岗位授权标准、集中授权管理等措施，加强内部控制。公司开发报表统计分析系统，并与业务系统对接，通过定期提取业务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对业务指标进行监控，对各项控制措施的合理性、有效性进行评估，从而不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事后控制方面，公司按照《保险公司内部审计指引》成立审计监察部，配备熟悉公司业务和管理，具备法律、财务、审计等专业资质和能力的人员，对公司各项业务和管理开展持续性审计，及时发现各项风险隐患。2014年，审计监察部切实履行内部审计监督职责，开

展了覆盖车险、非车险、再保险、销售管理等多个业务领域，多个分支机构的专项审计，推动了公司各项政策和制度的有效实施。对于审计中发现问题，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审计问题整改跟踪机制，以确保审计意见的切身整改与落实，进而提升公司内部控制能力。

（三）年度主要风险管理工作情况

1、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

公司根据保监会各项监管规定，结合内部实际管理需要，本着合规性、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的原则，建立了覆盖所有业务流程和操作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通过制度宣贯与培训、制度执行情况评估、绩效考核等方式推动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截止 2014 年底，公司执行中的制度 235 项。

2、明确风险信息传递处置机制

公司建立了高效、顺畅的风险信息传递与处置机制。风险信息的及时收集与传递是实现化解风险、减少损失的基础，为保证各类风险信息的及时传递与处置，公司通过制定《风险信息传递与处置管理办法》，在风险信息分级的基础上，规范了风险信息的传递路径、时效要求、处置权限等，确保各类风险的及时发现与控制。

3、梳理优化信息系统权限配置

公司建立了安全实用、覆盖所有业务环节的信息系统，最大限度的使各项业务信息实现信息化、流程化、自动化，尽可能的减少或消灭人为干预或操作失误，为内部控制工作提供技术保障和系统支持。

2014 年，公司开展了系统权限配置专项梳理工作，进一步优化了岗位系统授权标准，对公司全部岗位系统授权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加强了系统权限安全性控制。

4、严格落实问责机制强化内控执行

公司建立了明确的履职问责机制，内部控制各项制度执行情况与绩效考核和问责机制直接挂钩，公司全体员工均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未经授权，任何员工不得更改内部控制程序。在确保各项内部控制机制的权威性和执行力的基础上，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不断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使内部控制各项机制能够不断适应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

5、积极开展中介业务清理整顿自查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介业务清理整顿自查的工作要求，通过全面摸底自查、发现问题、剖析原因、整改落实、巩固提高等措施环节，进一步建立健全中介业务内控制度，提升管理水平，促进中介业务健康发展。公司遵循“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全面客观、务求实效”的工作原则，从清机构、清人员、清业务、清制度、清风险五个方面，对中介业务开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和不规范经营行为进行了深入细致的自查。自查内容不局限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属地保监局的“规定动作”，还主动增加了自查事项。报告期内，公司已按通知要求，将自查报告上报中国保监会。

6、强化教育培训宣导合规意识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中国保监会关于做好 2014 年防范打击非法

集资宣传教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稽查[2014]27号）要求，认真组织开展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宣传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有关法律法规，揭露非法集资犯罪的特点、表现形式，宣传警示典型案例等方式，公司增强了全体员工防范、抵御非法集资活动的的能力，引导员工正确认识非法集资的本质特征、存在风险及社会危害，自觉远离非法集资。公司法律合规部组织开展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识别专题培训，就金融机构如何尽职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做好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识别工作，进行了全面、细致的介绍，增强了关键岗位人员的反洗钱法律意识，明确了日常业务和管理活动中对客户身份识别的勤勉义务，以确保公司合规稳健经营。

7、开展专项审计促进管理提升

公司设立审计监察部，并配置专业的审计人员，本着“独立、客观、公正、有效”的原则开展审计监察工作。2014年，审计监察部在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领导下，坚持以“风险导向、专业审计、服务公司”为目标，以控制风险、规范公司科学经营为宗旨，不断加强内部审计体系能力建设，结合公司实际及监管要求，建立专业化的内审制度体系；集中审计资源，全面运用风险导向方法确定审计领域；在审计质量提升方面，推行审计复核机制，规范审计作业流程，建立标准化的审计工作操作体系，实现对审计人员工作质量、工作效率的标准化管管理，提升质量与效率的控制管理；健全审计管理工具，全面提升审计实务能力；持续提升审计人员专业能力，积极组织内外

部培训，不断提高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审计项目实施方面，2014年开展了机构业务审计，机构覆盖率 100%，对机构的相关业务、内控情况进行了常规业务审计，揭示风险，提升管理；同时，开展了对再保险、资金运用、反洗钱管理、信息系统安全管理等专项审计，有效揭示了公司业务和管理问题，降低了公司经营风险。

四、产品经营信息

公司 2014 年度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险种分别是机动车辆保险、货运保险、企业财产保险、信用保险、工程保险，经营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排名	险种名称	原保险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赔款 支出	未到期责任 准备金余额	未决赔款 准备金余额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保险	15,134.56	4,378,549.66	6,548.17	6,941.24	5,235.41	-4,180.90
2	货运保险	8,407.06	25,159,746.48	3,380.35	752.94	7,553.22	-160.60
3	企业财产保险	5,432.59	14,781,380.40	760.87	857.45	6,518.45	808.06
4	信用保险	1,508.23	3,016.45	730.38	0.00	3.22	559.23
5	工程保险	293.93	164,308.25	0.00	196.31	266.97	-38.45

五、偿付能力信息

（一）偿付能力主要指标

项目	单位：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实际资本	100,991.44	49,305.54	104.83%
最低资本	3,736.04	2,255.40	65.65%
资本溢额（或资本缺口）	97,255.40	47,050.14	106.71%
偿付能力充足率	2703.17%	2186.11%	517.06%

（二）偿付能力变化的原因说明

2014年末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03.17%，同比上升517.06%，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增加注册资本5亿元。

（三）偿付能力不足的原因说明

2014年度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703.17%，偿付能力充足，完全能够满足监管要求。

六、其他信息

无